# 南京中央商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### ■ 被担保人名称

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

### ■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

南京中央商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 联合营销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南京秦淮支行办理总额 1,700.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担保,本次担保为续期担保,担保办理完成后,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 金额为 89.405.00 万元,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。

### ■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

本次担保属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,无反担保方式。

### ■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,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195,104.99 万元,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3.17%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195,049.99 万元,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55.00 万元。

#### ■ 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

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 55.00 万元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(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,发生于本公司收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前)。

# 一、公司为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 1,700.00 万元 的最高额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续期担保

### (一)担保情况概述

为建立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,支持控股子公司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

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联合营销")的经营发展,公司为联合营销在建设银行秦淮支行的1,700.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,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期限为一年。

2021年12月2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2021年12月20日,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预计2022—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10,000.00万元,担保期限为三年。

2022 年 8 月 26 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2022 年 9 月 14 日,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 42,000.00 万元,担保期限为三年。

2023年8月28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、2023年9月15日,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40,000,00万元,担保期限为三年。

2024年10月29日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2024年11月20日,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为联合营销提供最高额担保额度52,000万元,担保期限为三年。

公司为联合营销累计提供最高额借款担保额度 144,000.00 万元 (其中 10,000 万元担保额度将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到期,42,000 万元担保额度将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到期)。公司为联合营销在建设银行秦淮支行办理总额 1,700.00 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本次担保为续期担保,担保办理完成后,公司已累计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 89,405.00 万元,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。

### (二)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

住所:南京市建邺区雨润路 12 号北区二层

成立日期: 2011年12月30日

法定代表人: 祝珺

注册资本: 5,000.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:百货、针纺织品、服装、鞋帽、文化体育用品、工艺美术品、五金交电、化工产品(不含危险品)、照相器材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仪器仪表、机械、电子设备、汽车、汽车配件、劳保用品、家具用具、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、木材、陶瓷制品、水暖器材、日用杂品、土畜产品、科技产品销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股权结构:公司持股比例 5%;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5%。 公司持有南京中央商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财务数据: 2024 年 9 月 30 日,实现营业收入 2,760.68 万元,净利润-1,227.33 万元。总资产 193,227.99 万元,净资产 21,487.21 万元。

2023 年 12 月 31 日,实现营业收入 4,933.03 万元,净利润-233.82 万元。总资产 202,301.56 万元,净资产 22,714.54 万元。

### (三)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续期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,担保金额为1,700.00万元,担保期限 一年,以相关协议实际约定的日期起算。

# 二、提供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认为,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,有利于形成集团内资源共享的融资平台,支持控股子公司运营及经营发展,有利于其做大做强,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,风险可控,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# 三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,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195,104.99 万元,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3.17%,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195,049.99 万元,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55.00 万元。

公司对外逾期担保的累计数量 55.00 万元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(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行为,发生于本公司收购徐州中央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前)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中央商场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2日